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轴承　公告编号:2019-012

#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 姓名 | 职务 | 内容和原因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3480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南方轴承 | 股票代码 | 002553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顾君黎 | 顾君黎 | |
| 办公地址 |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开发区龙翔路9号 |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开发区龙翔路9号 | |
| 电话 | 0519-67893573 | 0519-67893573 | |
| 电子信箱 | junli.gu@nf-bearings.com | junli.gu@nf-bearings.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开发、制造和销售滚针轴承、单向滑轮总成和摩托车单向离合器等,产品应用领域包括汽车、摩托车和工业领域。产品销售以直销为主。

2018年制造业产销基本平稳,投资有所改善,但成本上升、需求疲软等问题仍然存在,稳定运行的压力在加大;国内轴承行业同质化、低端化竞争愈发激烈,行业将进一步整合调整。2018年我国汽车产业面临较大的压力,产销增速低于年初预计,为1990年以来首次年度下降,这对公司业务造成了一定影响。

公司目前在滚针轴承行业,无论在生产制造和产品研发方面在国内同行之中均属领先地位,所拥有的客户也多为中高端客户。公司在单向滑轮总成销售增长,以及一些新项目的正式量产,给公司的业务带来了一些增长点。单向滑轮总成产品品质已达到国外竞争对手的水平,并得到国内外市场的普遍认可,目前公司正在凭借其自身优势,积极拓展主机市场。摩托车单向离合器仍维持以往的领先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 | 2018年 | 2017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6年 |
|---|---|---|---|---|
| 营业收入 | 393,062,821.80 | 389,347,225.41 | 0.95% | 320,036,398.3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90,160,928.46 | 78,545,754.40 | 14.79% | 72,279,960.6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8,291,070.30 | 69,418,778.01 | -59.25% | 54,497,203.4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4,828,279.89 | 79,020,359.34 | -43.27% | 69,670,965.39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591 | 0.2257 | 14.80% | 0.207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591 | 0.2257 | 14.80% | 0.207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66% | 11.26% | 1.40% | 10.72% |
| | 2018年末 | 2017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6年末 |
| 资产总额 | 803,005,088.60 | 782,208,306.33 | 2.66% | 752,843,222.9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722,418,958.40 | 701,847,002.75 | 2.93% | 692,878,721.58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96,490,519.66 | 101,083,496.47 | 94,484,360.51 | 101,004,445.1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2,542,137.40 | 60,637,616.85 | 12,136,520.44 | -5,089,154.8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0,875,983.98 | 11,503,781.25 | 11,415,134.22 | -15,437,637.7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593,674.42 | 27,691,618.38 | 10,021,545.78 | -9,811,558.69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1,15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0,02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史建伟 | 境内自然人 | 39.60% | 137,800,000 | 103,350,000 | 质押 | 37,600,000 |
| 史炯华 | 境内自然人 | 7.13% | 24,814,000 | 0 | 质押 | 7,000,000 |
| 史维 | 境内自然人 | 2.64% | 9,200,000 | 6,900,000 | | |
| 许维南 | 境内自然人 | 1.32% | 4,607,732 | 3,455,799 | | |
| 华泰证券资管-南京银行-华泰家园1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97% | 3,368,624 | 0 | | |
| 陈曦 | | 0.72% | 2,507,400 | 0 | | |
| 史建仲 | 境内自然人 | 0.57% | 2,000,000 | 0 | | |
| 方伟芳 | | 0.44% | 1,543,117 | 0 | | |
| 李荣初 | | 0.43% | 1,495,000 | 0 | | |
| 顾继波 | | 0.41% | 1,414,200 | 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史建伟先生,史炯华女士与史维女士,史建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史炯华女士系史建伟先生的妻子,史维女士系史建伟先生的女儿。2.许维南先生为史建伟先生的妹婿。3.史建仲为史建伟兄弟。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陈曦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507,4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507,400股;方伟芳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543,117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43,117股;顾继波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414,2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414,200股; | | | | |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通过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公司主营业务继续保持快速发展,实现营业收入393,062,821.80,同比增长0.9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0,227,119.82,同比增长14.87%。报告期内,公司从以下几方面继续推进工作:

(1)市场开拓与客户开发方面

公司对整个销售团队进行专业化改造,持续加强对销售队伍的技术培训,强化服务水平,大大提高了销售团队的执行能力;同时优化销售团队结构,针对高利润、高增长产品加大销售投入,加大人才的引进力度,深挖既有客户份额,加大开拓新市场。

(2)激励制度的建设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有效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公司加强对员工的绩效考核,完善激励制度,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3)提升管理水平,加强文化建设

强化内部、外部培训,利用优质资源对员工针对性的开展培训,提升管理能力,提高业务水平。

(4)加强成本核算

将公司战略目标分解到各部分各责任人员,加强成本核算,降本增效,提高质量水平,降低产品成本;全面整合工作流程和岗位,淘汰富余人员,优化资源配置。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产品名称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轴承 | 243,039,159.28 | 88,129,054.10 | 36.26% | 0.66% | -18.24% | -8.38% |
| 离合器 | 89,567,820.11 | 20,622,442.13 | 23.02% | -0.36% | -17.99% | -4.95% |
| 皮带轮 | 51,721,120.83 | 21,606,966.09 | 41.78% | -0.49% | -13.65% | -6.36% |
| 配件销售 | 4,412,024.08 | 1,266,460.39 | 28.70% | 5.17% | -33.41% | -16.63%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史建伟
2019年4月26日

证券简称:南方轴承　证券代码:002553　公告编号:2019-013

##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实际参会董事8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保荐代表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史建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请见2019年4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和第五节"重要事项"章节。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蔡桂如先生、干为民先生、刘雪琴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核定,在董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积极努力下,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3,062,821.80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95%,净利润为90,160,928.4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79%。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全体成员认为公司《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报全文及其摘要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同时刊登在2019年4月26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5、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有关事项及其他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鉴证报告及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的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有关事项及其他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2019年3月20日召开第四届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的评定以及2019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有关事项及其他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的议案》;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母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90,744,723.79元。根据《公司法》与《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提取净利润的10%(即9,074,472.38元)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49,943,809.40元,2018年度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62,014,060.81元。

公司拟以2018年末总股本34,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69,600,000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本年度送红股0股,不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果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该分配预案体现了公司对股东的回报,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是合理的,同意将该预案提请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0、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2018年10月2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现对《公司章程》进行部分修订,修订后的章程待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原章程同时废止。具体情况如下:

| 条款 | 修订前的章程内容 | 修订后的章程内容 |
|---|---|---|
| 第二十三条 |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br>(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br>(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br>(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br>(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br>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br>(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br>(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br>(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br>(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br>(六)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br>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
| 第二十四条 |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br>(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br>(二)要约方式;<br>(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br>(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br>(二)要约方式;<br>(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br>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
| 第二十五条 |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br>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第(三)项规定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5%;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股份应当1年内转让给职工。 |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第(二)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br>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注销。 |
| 第四十一条 |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br>(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br>……<br>(十六)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br>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br>(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br>……<br>(十六)决定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第(二)项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事项;<br>(十七)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br>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
| 第一百零九条 |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br>(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br>……<br>(十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br>(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br>……<br>(十六)决定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事项;<br>(十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 第一百二十条 | 董事会应当对以上事项的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的情况、其所持股份的种类和数量等情况进行如实记录,并在年度报告披露前一个月内将上述情况以书面方式报送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 | 董事会应当对以上事项的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的情况、其所持股份的种类和数量等情况进行如实记录,并在年度报告披露前一个月内将上述情况以书面方式报送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 |
| 第一百九十八条 | 本章程所称"以上"、"以内"、"以下",都含本数;"不满"、"以外"、"低于"、"多于"、"过"不含本数。 | 本章程所称"以上"、"以内"、"以下"、"不超过",都含本数;"不满"、"以外"、"低于"、"多于"、"过"不含本数。 |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设立资子公司的议案》。

2018年7月2日,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号:2018-008、2018-030)。由于目前相关人员变动、行业前景不明等原因,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调整产业结构、收缩产业布局的计划安排,拟终止设立上述子公司。

截至目前,上述子公司尚未设立,公司尚未出资。本次终止设立子公司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12、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土地征用和补偿事项的议案》。

2018年3月8日,公司与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区管理处签署了《武进区国有土地上房屋搬迁协议》。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号:2018-008、2018-021),本次征迁将会对公司当期利润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增加资产处置收益,经审计机构2018年度审计确认,实际增加净利润6352.51万元。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有关事项及其他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以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2019年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具体额度以各银行的最终授信为准),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保函、信用证等,授信期限为三年。公司根据需要以土地使用权、房产等资产为其借款作抵押、质押担保,或者由其他单位为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

公司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在上述授信范围内签署一切与授信、借款以及担保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全体成员认为《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同时刊登于《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

15、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4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6、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19年5月16日下午2:00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公司2019年4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简称:南方轴承　证券代码:002553　公告编号:2019-014

##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羊文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审议,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全体成员一致认为《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报全文及其摘要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同时刊登在 2019年4月26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3、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已经审阅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董事会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该报告,对董事会评价报告没有异议。

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鉴证报告及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的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聘请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承担公司审计期间,勤勉、尽职、公允、合理的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

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续聘决议,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母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90,744,723.79元。根据《公司法》与《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提取净利润的10%(即9,074,472.38元)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49,943,809.40元,2018年度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62,014,060.81元。

公司拟以2018年末总股本34,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69,600,000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本年度送红股0股,不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果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该分配预案体现了公司对股东的回报,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是合理的,同意将该预案提请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2018年10月2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现对《公司章程》进行部分修订,修订后的章程待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原章程同时废止。具体情况如下:

| 条款 | 修订前的章程内容 | 修订后的章程内容 |
|---|---|---|
| 第二十三条 |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br>(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br>(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br>(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br>(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br>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br>(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br>(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br>(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br>(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br>(五)将股票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br>(六)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br>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
| 第二十四条 |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br>(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br>(二)要约方式;<br>(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br>(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br>(二)要约方式;<br>(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br>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br>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注销。 |
| 第二十五条 |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br>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第(三)项规定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5%;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股份应当1年内转让给职工。 |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项、第(二)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三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br>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注销。 |
| 第四十一条 |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br>(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br>……<br>(十六)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br>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br>(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br>……<br>(十六)决定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第(二)项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事项;<br>(十七)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br>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
| 第一百二十条 |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br>(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br>……<br>(十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br>(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br>……<br>(十六)决定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事项;<br>(十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 第一百二十一条 |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br>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除本章程另有规定外,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br>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
| 第一百九十八条 | 本章程所称"以上"、"以内"、"以下",都含本数;"不满"、"以外"、"低于"、"多于"、"过"不含本数。 | 本章程所称"以上"、"以内"、"以下"、"不超过",都含本数;"不满"、"以外"、"低于"、"多于"、"过"不含本数。 |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全体成员一致认为《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没有发现参与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4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简称:南方轴承　证券代码:002553　公告编号:2019-015

##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董事会第四届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现定于2019年5月16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5月16日下午 2:00;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5月15日-2019年5月1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9年5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19年5月15日15:00至2019年5月16日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0日

6、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表决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